

**浙江母爱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9 年年报二次问**  
**询函的回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母爱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母爱婴童”）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监管部下发的《关于对浙江母爱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二次问询函》（年报问询函【2020】第 424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就《问询函》问询事项回复如下：

1、存货跌价准备

你公司根据存货的库龄长短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 年以内不予以计提跌价准备，1-2 年计提比便为 5%，2 年以上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请你公司说明：

(1) 上述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2) 按照上述方法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与根据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进行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差异。

回复：

1、上述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合理性：



(1)将存货余额与现有的订单、资产负债表日后各期的销售额和下一年度的预测销售额进行比较，以评估存货滞销和跌价的可能性；

(2)比较当年度及以前年度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并查明异常情况的原因；

(3)结合存货监盘，对存货的外观形态进行检视，以了解其物理形态是否正常；检查期末结存库存商品和在产品针对型号陈旧、产量下降、生产成本或售价波动、技术或市场需求的变化情形，以及期后销售情况考虑是否需进一步计提准备：

①对于残次、冷背、呆滞的存货查看永续盘存记录，销售分析等资料，分析当年实际使用情况，确定是否已合理计提跌价准备；

②将上年度残次、冷背、呆滞存货清单与当年存货清单进行比较，确定是否需补提跌价准备。

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计价方法，评价存货跌价准备所依据的资料、假设及计提方法，考虑是否有确凿证据为基础计算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检查其合理性。

考虑不同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确定原则，计算其可变现净值计算正确性（即：充分但不过度）：

(1)对于用于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检查是否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确定基础；

(2)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而持有的原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检查是否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

金额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确定基础；

(3)检查为执行销售合同而持有的库存商品等存货，是否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确定基础；如果持有库存商品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是否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

(4) 期后获取的对资产负债表日已经存在存货提供了新的或进一步的证据估计的售价，考虑其对可变现净值的影响。

存货跌价准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2、按照上述方法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与根据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进行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差异。

2019年末、2018年末公司的存货结构如下：

项目	2019年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88,231.21	1,320,433.68	3,367,797.53
在产品	44,819.37		44,819.37
库存商品	13,680,734.56	293,506.04	13,387,228.52
合计	18,413,785.14	1,613,939.72	16,799,845.42

(续上表)

项目	2018年末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15,111.60	1,122,293.84	2,392,817.76
在产品	51,461.43		51,461.43
库存商品	13,154,487.38	258,244.43	12,896,242.95

合计	16,721,060.41	1,380,538.27	15,340,522.14
----	---------------	--------------	---------------

存货库龄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账龄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1 年以内	9,741,901.67	11,769,225.90
1 至 2 年	7,219,341.17	3,759,259.20
2 年以上	1,252,972.67	1,192,575.31
小计	<b>18,413,785.14</b>	<b>16,721,060.41</b>
减: 存货跌价准备	1,613,939.72	1,380,538.27
合计	<b>16,799,845.42</b>	<b>15,340,522.14</b>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通常应以产成品或商品的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的数量, 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 应以产成品或商品的一般销售价格作为计量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 但不包括用于出售的材料, 其可变现净值应以产成品或商品的一般销售价格(即市场销售价格)作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 应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这里的市场价格是指材料等的市场销售价格。

2019 年原材料期末帐面库存金额 4,688,231.21 元, 按照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 原材料实际价值为 3,367,797.53 元, 原材料的跌价准备=4,688,231.21 元 - 3,367,797.53 元=1,320,433.68 元, 无差异。

2019 年库存商品帐面余额 13,680,734.56 元, 按照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 库存商品实际价值为 13,387,228.52 元, 库存商品的跌价准备=13,680,734.56 元 - 13,387,228.52 元=293,506.04 元, 无差异。

浙江母爱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日

三  
上  
?